

证券代码：002258

股票简称：利尔化学

公告编号：2025-028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 3、本次股东会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星期二）14:40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6 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 13:00 至 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绵阳园艺山办公区会议室（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园艺街 16 号久远创新产业园 1 号楼 7 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尹英遂

(六)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57 人，代表股份 341,925,39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71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327,713,59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941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53 人，代表股份 14,211,79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75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54 人，代表股份 14,211,89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75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53 人，代表股份 14,211,79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755%。

公司部分董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候选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

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35,021,3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808%；反对733,0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4%；弃权6,170,98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39,1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04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307,8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4210%；反对733,0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77%；弃权6,170,98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39,1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213%。

该项议案属于特别提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尹英遂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337,867,9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1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154,495股。

根据表决结果，尹英遂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李书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337,882,38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17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168,892股。

根据表决结果，李书箱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宋小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337,865,7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1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152,277股。

根据表决结果，宋小沛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李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337,865,7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1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152,271股。

根据表决结果，李建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

2.05 选举郝敏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337,861,2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1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147,762股。

根据表决结果，郝敏宏女士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卫德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337,875,87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1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162,379股。

根据表决结果，卫德佳先生当选公司独立董事。

3.02 选举孟琴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337,865,6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1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152,148股。

根据表决结果，孟琴女士当选公司独立董事。

3.03 选举李双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337,860,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1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10,146,955股。

根据表决结果，李双海先生当选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经营团队薪酬与考核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34,757,8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038%；反对917,3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83%；弃权6,250,2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51,7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044,3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5663%；反对917,3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547%；弃权6,250,2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51,7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979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为本次股东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